

## 五、股票市場

本（99）年底集中市場加權股價指數較去年底上漲9.6%，所有類股指數皆呈上揚局面，其中以航運及紡織類股表現最佳；集中市場之日平均成交值為1,124億元，較上年減少5.0%。本年底店頭市場股價指數較上年下跌4.1%，主要係因電子及觀光類股指數下挫，至於其餘類股指數則呈上揚；店頭市場之日平均成交值為224億元，較上年增加7.5%。

### （一）集中市場

#### 1. 上市公司家數持續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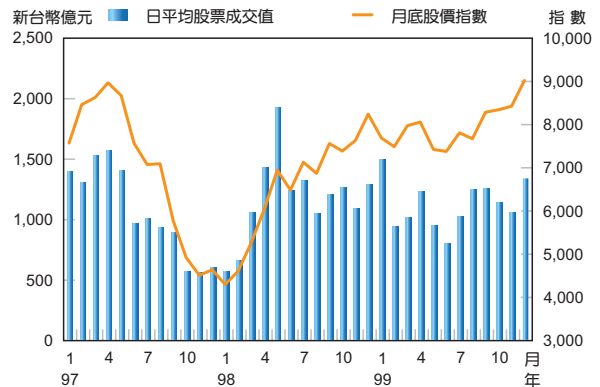
本年底集中市場上市公司家數共計758家，較去年底增加17家；上市公司資本額達5.9兆元，較去年底略增1.0%；上市股票總市值為23.8兆元，較去年底增加13.2%。此外，本年共有12檔台灣存託憑證（TDR）新上市，高於上年之10檔。

#### 2. 股價指數溫和上升

本年1月間，台股一度因兩岸金融MOU即將生效之激勵而攀高，指數於1月15日漲至8,357點。隨後，由於中國大陸人行調升存款準備率，希臘等南歐國家爆發債信危機，致使台股急速下挫，指數於2月6日跌至7,213點。之後，由於希臘債信危機暫獲紓解，美國股市頻創新高，激勵外資大舉買超台股，致使台股強勁回升，指數於4月15日升至8,172點。接

著，由於中國大陸人行第三度調升存款準備率，南歐國家債信危機再起，導致國際股市大幅下挫，以致台股走跌，指數於6月9日跌至7,072點。

集中市場股價指數與成交值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自6月中旬起，由於南歐國家債信危機趨緩，美國股市勁升，以及ECFA題材持續發酵，激勵外資大幅買超，致使台股持續走強，指數於8月9日升抵8,034點。隨後，由於指數8千點附近解套賣壓沉重，美國股市轉弱，以及鴻海上半年財報表現不如預期，以致台股回跌，指數於8月31日跌至7,616點。

自9月以至12月間，由於美國Fed推出二次量化寬鬆政策，國際資金持續流入亞洲，激勵外資大幅買超台股，致使台股逐步攀升，指數於12月31日漲至8,973點之本年最高點，較98年底的8,188點上漲9.6%。

#### 3. 傳產類股表現優於大盤

從各類股股價變動來看，本年傳產類股及金融股主要受惠於兩岸ECFA題材持續發酵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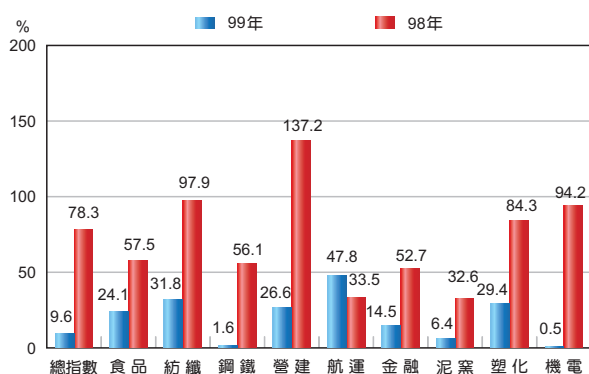
## 集中市場主要指標

年/月	股價指數 (年底或月底)	日平均成交值 (億元)	成交值週轉率 (%)	上市市值 (億元)	外資買賣超 (億元)	投信法人買賣超 (億元)	自營商買賣超 (億元)
97	4,591.2	1,049	145.5	117,065	-4,700	440	433
98	8,188.1	1,183	178.3	210,336	4,801	-289	100
99	8,972.5	1,124	136.7	238,114	2,812	-678	27
99 / 1	7,640.4	1,491	15.1	197,059	41	-141	-102
2	7,436.1	933	6.8	191,589	-903	3	-45
3	7,920.1	1,011	11.4	204,260	1,131	18	163
4	8,004.3	1,224	12.4	206,467	1,164	-149	-46
5	7,374.0	945	10.4	190,519	-1,272	-97	-130
6	7,329.4	797	8.9	189,189	-124	-53	29
7	7,760.6	1,016	11.1	200,711	634	68	75
8	7,616.3	1,239	13.8	197,641	-462	-93	-25
9	8,237.8	1,253	12.3	213,997	790	-43	117
10	8,287.1	1,137	11.0	216,550	404	-63	-14
11	8,372.5	1,056	10.6	220,314	538	-45	18
12	8,972.5	1,336	12.9	238,114	871	-84	-12

資料來源：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及新台幣升值效應帶動資產題材，致吸引市場資金投入；反之，機電類股則受到新台幣升值的衝擊，使其匯兌損失擴大，進而壓縮其獲利空間，以致傳產類股及金融股表現遠優於機電類股。傳產類股中漲幅較大的類股包括航運股(47.8%)、紡織股(31.8%)及塑化股(29.4%)，金融股上漲14.5%。至於機電股則僅略升0.5%。

99年與98年集中市場各類股股價漲跌幅度



註：各年股價漲跌幅度係指各該年底和上年底比較。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 4. 成交值減退

由於本年股市呈現較大幅度的波動，投資

人操作較保守，致使交投減退，本年日平均成交值為1,124億元，較上年之1,183億元減少5.0%。本年2月、5月及6月，由於股市呈現較明顯的回檔修正，交投減退，致日平均成交值低於千億元水準，至於其餘各月日平均成交值均超過千億元水準。

由於本年股市波動較大，交投減退，致使本年股票成交值週轉率大幅下滑，由上年之178.3%降為136.7%。

#### 5. 外資及自營商買超而投信則賣超

本年外資買超達2,812億元；自營商也買超27億元；投信法人則賣超678億元。

本年1月由於美股走高及兩岸金融MOU簽訂，激勵外資出現小幅買超。2月、5月、6月及8月由於南歐債信危機衝擊，美股走弱，促使外資出現賣超；至於3月、4月及7月則因南歐債信危機趨緩，美股走強，激勵外資出現買超。自9月起連續4個月，由於美國Fed推出二

次量化寬鬆政策，國際資金湧入亞洲，激勵外資連續大舉買超台股。

本年由於台股指數已處於相對高檔，台股上漲空間較小，投資人贖回基金意願升高，致使投信法人遭受投資人贖回賣壓，因而有9個月均出現賣超，以致基金淨值由上年底之4,596億元減為本年底之4,057億元。

投信法人在2月及3月出現小幅買超，主要係因台股回檔，促使其逢低承接；至於7月亦出現買超，主要係因ECFA簽訂題材發酵，激勵投信法人加碼。

此外，自營商採取較短線操作策略，通常在股市行情上揚時買超台股，而在股市下跌時便出現賣超。本年1月、2月、4月、5月、8月及10月自營商出現賣超，主要係因台股行情走弱所致。12月雖然股價走高，但因台股漲幅已大，加以年底結算需要，促使自營商逢高減碼。6月因ECFA簽訂題材激勵，即使股市行情不佳，自營商仍加碼。至於其餘月份自營商均出現買超，主要係因台股行情走高，使其順勢加碼台股。

## (二) 店頭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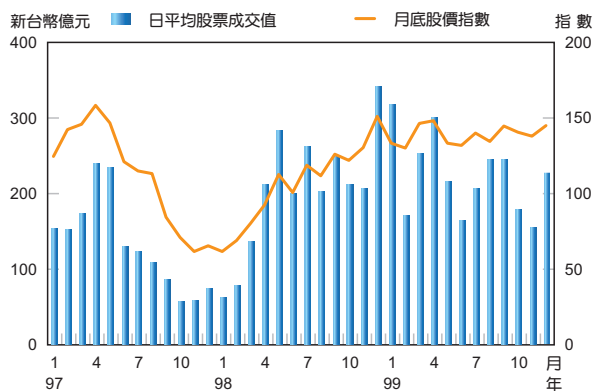
### 1. 上櫃公司家數增加

本年底店頭市場上櫃公司家數共計564家，較上年底增加18家；上櫃公司資本額達7,060億元，較上年底減少8.6%；上櫃股票總市值為19,846億元，較上年底增加3.7%。

### 2. 股價下跌，成交值反而增加

本年1月至2月上旬期間，由於中國大陸人行調高存款準備率，南歐國家爆發債信危機，國際股市大幅下挫，外資及國內法人聯袂賣超，致使店頭市場股價指數急跌，2月6日跌至122.8點之本年最低點。

店頭市場股價指數與成交值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2.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月中旬至4月中旬期間，由於南歐國家債信危機暫獲紓解，美股回升，益以ECFA題材加持，激勵外資買超台股，以致股價指數強勁反彈，指數於4月15日升抵150.8點之本年最高點。隨後，因南歐國家債信危機再起，中國大陸人行再度調高存款準備率，國際股市走低，促使外資大幅賣超，以致股價指數再度急挫，指數於5月25日跌至124.0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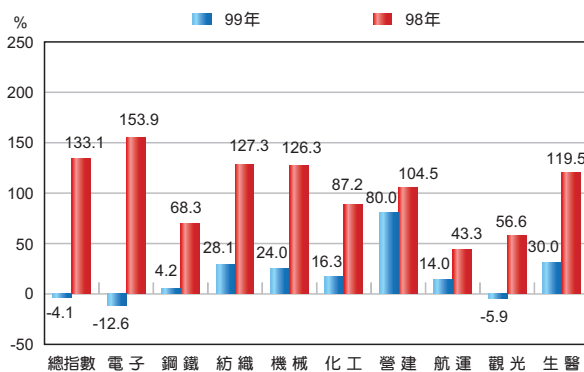
自6月至8月中旬期間，由於南歐國家債信危機趨緩，美股走高，以及ECFA題材持續發酵，促使股價指數反彈。8月中旬至10月間，由於指數已逼近年初高檔，解套賣壓增

大，加以美股呈現上下波動，促使股價指數陷入盤整局面，指數大致在 133 點至 145 點間波動。

11 月至 12 月間，由於美國 Fed 推出二次寬鬆政策，美股持續上揚，加以國際資金湧入亞洲，外資大幅買超，以致股價指數持續走高，指數於 12 月 31 日漲至 144.0 點，惟仍較 98 年底的 150.1 點下跌 4.1%。

本年店頭市場外資買超 104 億元，投信法人及自營商同步出現賣超，金額分別為 138 億元及 35 億元；日平均成交值為 224.4 億元，較上年之 208.7 億元增加 7.5%。

99 年與 98 年店頭市場各類股股價漲跌幅度



註：各年股價漲跌幅度係指各該年底和上年底比較。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三) 股市重要措施

在股市重要措施方面，本年主要有：

1. 1 月 15 日，金管會訂定大陸地區投資人投資臺灣地區證券限額。全體大陸地區合格機構投資者 (QDII) 匯入投資臺灣地區證券之資金，不得超過 5 億美元，每家 QDII 申請限額為 8 千萬美元。大陸地區投資人投資臺灣

地區金融業，單一大陸地區投資人不得達 5%，全體大陸地區投資人不得達 10%。

之後，為因應經濟環境變遷，金管會於 99 年 12 月 22 日，將每家 QDII 申請投資限額自 8 千萬美元調升為 1 億美元。

2. 1 月 25 日，為提升期貨市場之廣度與深度，增加期貨交易人更多元化交易及避險管道，臺灣期貨交易所推出 34 檔「股票期貨」契約，並新增 13 檔股票選擇權契約。

3. 1 月 29 日，因應兩岸證券期貨 MOU 生效後，國內投信事業得向大陸地區主管機關申請成為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QFII) 投資大陸 A 股，金管會訂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向大陸地區主管機關申請成為 QFII，以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上市有價證券之申報規範，投信事業應按月申報投信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資產投資人民幣計價上市有價證券 (A 股) 之部位及金額。

4. 2 月 25 日，為提升證券商競爭力並增加國人投資標的，金管會開放證券商得受託、自行買賣港澳地區證券交易市場掛牌之紅籌股及陸股 ETF 等有價證券，並同時開放證券商得自行買賣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ECB)、海外存託憑證 (GDR、ADR) 等有價證券。

5. 3 月 16 日，金管會公布「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證券期貨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對大陸地區證券、期貨機構來台設立辦事處及參股投資之事前審查、風險控管等事宜，予以明確規範。

6. 4月7日，金管會開放發行人得以外國證券交易市場之外國證券或指數為連結標的發行國內認購權證等。
7. 5月21日，考量境外基金投資人對境外基金申購有降低平均持有成本與分散投資風險之需求，金管會開放證券商得接受委託人以定時不定額方式申購境外基金。
8. 6月8日，台灣證券交易所修正「有價證券借貸辦法」，新增特定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得提供美元作為擔保品。
9. 8月17日，金管會公告，證券金融事業因經營業務所需，得於我國之外匯指定銀行開設外幣存款帳戶持有外幣，其持有外幣總額度以公司資本淨值之30%為限。
10. 10月6日，金管會公告，修正「大陸地區投資人來台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管理辦法」第13條，明定限制陸資投資之業別、比率及金額；並調整為由主管機關會商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外匯業務主管機關擬訂，報行政院核定。
11. 11月11日，為配合中央銀行外匯管理政策，金管會修正境外華僑及外國人投資國內證券之規定，外資投資國內公債，不論剩餘年限長短，均納入匯入資金30%額度規範，但原買賣斷持有剩餘年限逾一年之公債部位，併計入30%額度後如有超限部分，得持有至到期日止，惟不得新增部位。